

证券代码：688133

证券简称：泰坦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8

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5年9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梁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由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。同时，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将相应废止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、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；并对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中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。

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，继续对公司经营、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

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进行监督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鉴于公司取消监事会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（2025年修订）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、制定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9月25日